

编者按

您在房屋买卖或租赁中发生法律纠纷；您在家庭婚姻生活中亮起红灯；您在劳动维权时遭遇困惑……

当您需要法律上的专业指点，或者希望通过诉讼途径解决纠纷时，请给我们来信。“我要找律师”栏目特意为您搭建起寻觅律师的桥梁，只要您将求助事项详细写下来，并说明需要什么样的律师提供什么帮助，然后通过邮寄或者电子邮件传递给我们，我们将免费为您刊出。请在来信或者电子邮件中注明您的详细联络方式，以便律师及时和您联系。

劳动工伤

隐瞒婚育状况,能否解除合同

我在入职时的个人基本情况表中填的是未婚，面试时也表示自己未婚，但当时我已经跟先生领了结婚证。

今年我查出怀孕，并在孕检时去公司办理病假手续。

而公司以我当初隐瞒婚育状况为由，要求与我解除劳动合同。

请问律师，公司的做法有法律依据么？

——宋女士

上海星图律师事务所杨东律师回复如下：

《劳动合同法》第八条规定，用人单位招用劳动者时，应当如实告知劳动者工作内容、工作条件、工作地点、职业危害、安全生产状况、劳动报酬，以及劳动者要求了解的其他情况；

用人单位有权了解劳动者与劳动合同直接相关的基本情况，劳动者应当如实说明。

《劳动合同法》还规定，以欺诈订立劳动合同的，劳动合同无效，用人单位可以予以解除。

但是从相关法律规定和司法实践来看，一般情况下，劳动者的婚育状况与劳动合同的履行没有必然的关系。

如果仅仅是在婚育状况上作了隐瞒或者虚假陈述，的确属于不诚信行为，但尚不构成劳动法上的欺诈，公司不能据此解除劳动合同。



资料图片

非全日制用工，法律如何规范

我在目前的单位每天上班六小时，签的是《非全日制用工合同》，收入和福利待遇都比同事差。

请问律师，对于非全日制用工法律是如何规定的？

同工不同酬是否违反了规定？

——梁先生

上海星图律师事务所杨东律师回复如下：

根据《劳动合同法》的规定，非全日制用工是指以小时计酬为主，劳动者在同一用人单位一般平均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四小时，每周工作时间累计不超过二十四小时的用工形式。

非全日制用工小时计酬标准不得低于用人单位所在地人民政府规定的最低小时工资标准。非全日制用工劳动报酬结算支付周期最长不得超过十五日。

你可以从自己的工作时间、计酬标准等方面对照上述法律规定，判断单位是否有违法的地方。

酒后工作受伤，能否认定工伤

我朋友王某在一家工厂工作，前段时间有老乡找他中午一起喝酒吃饭，吃完他按时返回工厂工作，但是在下午的工作中发生了事故导致受伤。

现在单位以他醉酒导致事故为由，不肯给他申报工伤。

请问律师，单位的说法是否有法律依据？如果单位不给他申报工伤，他能否自行申报？需要自行提交哪些证明材料？

——吴先生

上海星图律师事务所杨东律师回复如下：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的规定，职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认定为工伤或者视同工伤：

- (一) 因犯罪或者违反治安管理伤亡的；
- (二) 醉酒导致伤亡的；
- (三) 自残或者自杀的。

因此，单位的说法有法律依据。问题是，不予申报工伤是否有事实方

面的依据。

王某在工作中受伤能否认定工伤，既要看他是否达到醉酒的程度，也要看伤害发生的具体情况其原因。

依据《工伤保险条例》，用人单位未按规定提出工伤认定申请的，工伤职工或者其直系亲属、工会组织在事故伤害发生之日或者被诊断、鉴定为职业病之日起1年内，可以直接向用人单位所在地统筹地区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提出工伤认定申请。

具体来说，自行申报需要提交以下证明材料：

- (一) 工伤认定申请表；
- (二) 与用人单位存在劳动关系(包括事实劳动关系)、人事关系的证明材料；
- (三) 医疗机构出具的医疗诊断证明(含职工受伤伤害时的初诊诊断证明)或者依法承担职业病诊断的医疗、卫生机构出具的职业病诊断证明书(或者职业病诊断鉴定书)；
- (四) 申请人能够提供的其他相关材料。

打人遭到刑拘，能否解除合同

我哥哥因为打伤别人而遭到刑拘，公司随后对其作出解除劳动合同的决定。

请问律师，员工被刑拘是否可以作为公司解除合同的依据？

——徐小姐

上海星图律师事务所杨东律师回复如下：

根据《劳动合同法》的规定：劳动者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用人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一)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二) 严重违反用人单位的规章制度的；(三)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用人单位造成重大损害的；(四) 劳动者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本单位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用人单位提出，拒不改正

的；(五) 因本法第二十六条第一款第一项规定的情形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六)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可见，员工“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用人单位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但是，被采取包括刑拘在内的刑事强制措施，并不代表已经“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因为《刑事诉讼法》明确规定，“未经人民法院依法判决，对任何人都不得确定有罪”。

严格来说，被采取刑事强制措施只是涉嫌犯罪。因此，公司如果在此时依据《劳动合同法》解除其劳动合同，有可能涉嫌违法解除。

哪怕最终你哥哥经法院审理判决确定有罪，但在判决生效之前，公司依据“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这条解除其劳动合同是违法的，你哥哥可以获得相应的赔偿。

遭到公司解雇，咨询离职补偿

我和一家劳务公司签订合同，劳务公司将我派到一家物业公司工作。现劳务公司以用工单位不满意我的工作表现为由，提前与我解除劳动合同，我在终止劳动合同通知书上签了字。

解约后有有人告诉我，像这种由用人单位提出的提前解约，单位应当给予经济补偿。

我去向劳务公司询问补偿的事，他们说我已经签字离职了，没有补偿。

请问律师，我究竟是不是应当有离职补偿？如果应该有，现在我已经签字离职，是否还能追索？

——刘先生

上海星图律师事务所杨东律师回复如下：

你被劳务公司派遣到实际用人单位工作，如果在工作中没有违反规章制度，而劳务公司以单位不满意你的工作表现为由，提前与你解除劳动合同，涉嫌违法解除。

你虽然在终止劳动合同通知书上签了字，但仍有权要求劳务公司承担相应的责任，即可依据实际工作年限予以相应的经济补偿。

同时，根据法律规定，因用人单位作出的开除、除名、辞退、解除劳动合同、减少劳动报酬、计算劳动者工作年限等决定而发生的劳动争议，应当由用人单位负举证责任。